

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
鹭岛起宏图·非凡十年

金融活水精准滴灌
银商合作共谱新篇

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与市工商联(总商会)开展战略合作一年来,不断加大实体经济扶持力度

厦门银行业保险业这10年

通讯员 简明 郑一声
本报记者 严明君

金融是实体经济的血脉,为实体经济服务是金融机构的宗旨。党的十八大以来,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在厦门银保监局的指导下,聚焦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开放三大任务,充分发挥厦门本土金融主力军作用,不断加大实体经济,尤其是小微企业、民营企业的扶持力度,引入更多金融活水灌溉实体经济发展。2013年至2022年6月末,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各项贷款余额较2012年末增长905亿元,增幅653%,其中,对民营企业贷款余额增长438亿元。

1 深化互动
共谋银商发展之路

2021年7月,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与厦门市工商联(总商会)签订了150亿元战略合作协议,与本地160多家商会、行业协会结对,创新了“企业+商会+银行”扶助模式,通过商会协会的组织引导,点对点对接了众多民营、小微企业的金融需求,合计提供超80亿元信贷支持,有力缓解了民营、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痛点,实现服务的网格化、及时化、精细化,及时为企业纾困解难,确保金融惠企举措的纵深落实。该行以科技赋能持续加大产品创新力度,为商协会企业推出“商会易贷”专项服务方案,推动个性化、差异化、递进式金融服务,值得一提的是,“商会易贷”产品在2021年被评为“人民银行厦门市中心支行评为“支持民营企业十佳金融产品”。



市工商联(总商会)与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精准将金融服务送到民营企业门口,助力本地民营经济稳步提升。(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供图)

2 创新驱动 多元服务提质增效

结合“稳住经济大盘”政策导向,该行持续聚焦民营企业需求,与厦门市工商联(总商会)不断在合作交流上展开新尝试:通过党建研修共建会活动,探索“党建促业务”融合途径,实现党建引领、资源共享、互信共赢;开展“走进龙头骨干民营企业”系列活动,走访我市“专精特新”龙头骨干企业,将金融服务精准送到企业门口。

3 群策群力 携手助推跨岛发展

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主动融入“提升本岛、跨岛发展”战略,重点服务集美新城重点项目建设、软件园三期等特色产业园区以及同安“两大新城”“五大产业链(群)”发展。秉持“搭建平台、密切互动、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原则,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各支行与各区商协会结对形成“服务民营经济共建单位”,确立“一对一”金融服务合作关系。继厦门海沧支行加入海沧区工商联(总商会)后,厦门集美新城支行、厦门同安支行相继与集美区工商联(总商会)、同安区工商联(总商会)分别达成战略合作,携手服务小微企业和乡村振兴,厦门同安支行还担任了同安区工商联(总商会)“金融顾问”。当前,该行辖内20家市场团队携手各区商协会深入企业,实现送金融服务上门,以融助产赋能实业。

4 暖心服务 支持企业渡过难关

结合“疫情惠企纾困”政策导向,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划拨20亿元专项贷款额度,全力支持参与疫情防控和受疫情影响的各商会、协会成员企业。该行还为受疫情影响的企业施行“一户一策”,提供专项产品、绿色通道、还款“应延尽延”以及优惠政策,以及及时暖心的信贷支持助力企业应对疫情冲击,保证企业正常生产。

5 凝聚侨智 共谱华侨金融新篇

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坚持把弘扬嘉庚精神作为践行“金融为民”初心的切入点和特色载体,贯彻“华侨金融”战略部署,积极对接侨商侨联组织,因地制宜推出“侨商易贷”等特色化华侨金融产品,助力华侨实业产业提质增效。在与厦门市工商联(总商会)的合作基础上,去年11月,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与厦门市侨商会签订50亿元战略合作协议,携手共建华侨金融新生态。截至2022年6月末,已累计为122家华侨企业提供专业金融服务,业务余额超87亿元。

未来,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将进一步强化与本地各工商联(总商会)及其所属商协会合作,共同建立长期、稳定、互利、共赢的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贯彻落实稳住经济大盘金融助力成效,以华侨金融及助力跨岛发展战略为提升点,共同为厦门实体经济注入更多金融活水,全力支持厦门“两高两化”建设和发展。

安踏携手华为
探索智能运动新场景

本报讯(记者 李响)安踏在日前召开的年度创新科技大会上宣布,与华为运动健康达成合作,将以智能科技加码运动装备,共创未来智能运动场景。这是一次典型的跨界合作,也是双方在运动科技创新方面进行的一次全新尝试。

今年年初,华为正式成立了运动健康军团,业务布局十分广泛,包括服务应用、平台产品、硬件设备、操作系统以及基础技术研究。目前,“软硬一体”是华为运动健康军团目前的核心战略思路。据了解,此次安踏与华为合作,就是希望通过软硬结合的方式碰撞出一些新的“火花”。安踏集团执行董事、专业运动群CEO吴永华表示,将通过与华为的合作,以创新科技驱动安踏运动产品专业性能的提升,共同开发具有针对性的跑步装备,提供专业跑步指导,让运动更智能。

据了解,在安踏最新发布的奥运冠军跑鞋上,安踏便与华为运动健康进行了首次合作。该款跑鞋在华为 HUAWEIS-TAG 跑姿监测设备的测试下,采集了大量包括奥运冠军在内的跑者样本实验的数据。这些实验数据,可为将来在不同场景下深度研究中国跑者的跑步习惯与需求,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

智能化是运动行业发展的趋势,据了解,此次安踏与华为的合作,除了会聚焦材料以及其他一些运动科技的研发,还会探索智能科技、大数据等技术与运动产品可能产生的新交互。

“铁路12306”App
选银联支付方式
最高优惠62元



本报讯(记者 陈敬)即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在“铁路12306”App用银联支付方式购票,最高可优惠62元。

活动期间,用户在“铁路12306”App购买火车票,支付时点击“中国银联”,选择“云闪付”App、“中国建设银行”App、“交通银行手机银行”App、“招商银行”App、“平安口袋银行”App、“浦大喜奔”App、“民生银行”App、银联手机闪付(安阜)等完成支付,即可享最高随机立减62元优惠。单用户单日限购享1次优惠,活动期间限享20次优惠,优惠名额有限,先到先得,用完即止。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
关于轨道交通3号线南延段工程(厦港段)
项目沙坡尾22-14、22-15号房屋权属
未登记建筑认定和处理的意见

厦思政征[2022]37号

沙坡尾22-14、22-15号的房产相关权利人:沙坡尾22-14、22-15号房屋位于轨道交通3号线南延段工程(厦港段)项目征收范围内,因该房屋未在房屋权属登记机构进行产权登记,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资源规划局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项目范围内未登记建筑调查认定和处理办法的通知》(厦府办规[2020]4号)等相关规定,本府依法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调查、认定和处理。具体如下:

一、该房屋补偿安置对象确认为厦门海洋实业总公司。

二、扣除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后,可参照合法建筑予以补偿的建筑面积为1725.87平方米,土地性质为划拨,土地及房屋用途为工业厂房。其余490.97平方米认定为违法批准建筑。

如该房屋相关权利人对上述认定和处理意见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限内(7日内)向本府书面提出异议申请,说明理由,并提供佐证材料。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无异议。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
2022年8月9日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
关于轨道交通3号线南延段工程(厦港段)
项目鱼行口街44号房屋权属未登记建筑
认定和处理的意见

厦思政征[2022]39号

鱼行口街44号的房产相关权利人:鱼行口街44号房屋位于轨道交通3号线南延段工程(厦港段)项目征收范围内,因该房屋未在房屋权属登记机构进行产权登记,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资源规划局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项目范围内未登记建筑调查认定和处理办法的通知》(厦府办规[2020]4号)等相关规定,本府依法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调查、认定和处理。具体如下:

一、该房屋补偿安置对象确认为许伯哲(已故)。二、扣除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后,可参照合法建筑给予补偿的建筑面积为94.8平方米,土地性质为划拨,土地及房屋用途为住宅。其余7.71平方米认定为违法批准建筑。

如该房屋相关权利人对上述认定和处理意见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限内(7日内)向本府书面提出异议申请,说明理由,并提供佐证材料。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无异议。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
2022年8月9日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
关于轨道交通3号线南延段工程(厦港段)
项目鱼行口街50号房屋权属未登记建筑
认定和处理的意见

厦思政征[2022]41号

鱼行口街50号的房产相关权利人:鱼行口街50号房屋位于轨道交通3号线南延段工程(厦港段)项目征收范围内,因该房屋未在房屋权属登记机构进行产权登记,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资源规划局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项目范围内未登记建筑调查认定和处理办法的通知》(厦府办规[2020]4号)等相关规定,本府依法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调查、认定和处理。具体如下:

一、该房屋补偿安置对象确认为王银莲(已故)。二、扣除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后,可参照合法建筑给予补偿的建筑面积为115.98平方米,土地性质为划拨,土地及房屋用途为住宅。其余78.79平方米认定为违法批准建筑。

如该房屋相关权利人对上述认定和处理意见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限内(7日内)向本府书面提出异议申请,说明理由,并提供佐证材料。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无异议。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
2022年8月9日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
关于轨道交通3号线南延段工程(厦港段)
项目鱼行口街60号房屋权属未登记建筑
认定和处理的意见

厦思政征[2022]43号

鱼行口街60号的房产相关权利人:鱼行口街60号房屋位于轨道交通3号线南延段工程(厦港段)项目征收范围内,因该房屋未在房屋权属登记机构进行产权登记,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资源规划局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项目范围内未登记建筑调查认定和处理办法的通知》(厦府办规[2020]4号)等相关规定,本府依法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调查、认定和处理。具体如下:

一、该房屋补偿安置对象确认为谢江章、谢苏氏、谢应昆、谢应荣、谢应基五人,各占五分之一。二、扣除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后,可参照合法建筑给予补偿的建筑面积为94平方米,土地性质为划拨,土地及房屋用途为住宅。

如该房屋相关权利人对上述认定和处理意见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限内(7日内)向本府书面提出异议申请,说明理由,并提供佐证材料。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无异议。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
2022年8月9日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
关于轨道交通3号线南延段工程(厦港段)
项目鱼行口街62号房屋权属未登记建筑
认定和处理的意见

厦思政征[2022]44号

鱼行口街62号的房产相关权利人:鱼行口街62号房屋位于轨道交通3号线南延段工程(厦港段)项目征收范围内,因该房屋未在房屋权属登记机构进行产权登记,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资源规划局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项目范围内未登记建筑调查认定和处理办法的通知》(厦府办规[2020]4号)等相关规定,本府依法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调查、认定和处理。具体如下:

一、该房屋补偿安置对象确认为谢江章、谢苏氏、谢应昆、谢应荣、谢应基五人,各占五分之一。二、扣除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后,可参照合法建筑给予补偿的建筑面积为96平方米,土地性质为划拨,土地及房屋用途为住宅。

如该房屋相关权利人对上述认定和处理意见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限内(7日内)向本府书面提出异议申请,说明理由,并提供佐证材料。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无异议。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
2022年8月9日



漫画/张平原

中共厦门市委文明办 厦门日报社(宣)